

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

粤社总函〔2024〕6号

关于缴纳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2024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为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更好为广大会员提供优质高效服务，促进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，现按规定收取2024年度会费。会费标准如下：

- （一）常务副会长每年缴纳会费15000元；
- （二）副会长每年缴纳会费10000元；
- （三）理事每年缴纳会费5000元；
- （四）会员每年缴纳会费3000元。

请各单位按照所任级别标准，于2024年5月31日前，将会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。衷心感谢各单位一直以来给予总会的信任、支持！

收款单位：广东省社会组织总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风支行

银行账号：77900188000016311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金安大厦16楼西

联系电话：综合部（财务）020-83646465

会员服务部 020-83646481

邮 箱: gdngos@126.com

